附件1：

**候选人报送材料有关要求**

为保证教书育人楷模推选工作的顺利开展，请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必于5月6日（周五）11：00前将下列材料报送至宣传部邮箱，由于上报时间紧张，故5月6日（周五）11:00以后报送的材料盖不录用。具体材料为：

一、2016年全国和上海市教书育人楷模申报表（附件2）。

二、推荐人选简要事迹材料（400-500字）请认真填写，要求材料准确、感染力强，要充分展现候选人的先进性、时代性和典型性。详细事迹材料（5000字以内）请暂不要填写。

附件2：

**2016年全国和上海市教书育人楷模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片 |
| 政治面貌 |  | 民 族 |  | 学 历 |  |
| 从教年限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所属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以及学院（部门） |  |
| 现任职务 |  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
| 详细通讯地址 |  |
| 个人简历 | 学习经历 | （请从初中时期填起。） |
| 工作经历 |  |
| 何时何地受过何奖励 |  |
| 简要事迹 | （字数为400—500字，要求文字简洁、事迹突出、感染力强。） |
| 先进事迹 | （字数为5000字以内，要求内容准确、生动翔实、感染力强,充分体现先进性、时代性和典型性。可另附页）第一轮推荐请暂不要填写 |